

购销合同

甲方：（委托方） 平顶山市西苑幼儿园

乙方：（承接方） 平顶山萌动文化传播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经甲、乙双方友好协商，就采购事宜双方自愿达成如下协议。

一、产品内容

产品名称	规格	数量	单价	合计
定制木床	张	20	210	4200
合计	肆仟贰佰元整			4200

二、产品质量

2.1 合同签订当日，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本合同中约定的各产品的样品，乙方所供货物应与样品质量一致并符合国家现行相关的标准。

2.2 乙方在供货时附出厂合格证、检测报告等有关资料，作为本合同的有效附件。

三、合同工期

3.1 年 月 日前乙方应完成施工安装工作并经甲方验收合格。

四、付款方式

4.1 乙方如期完成安装工作，申报竣工后甲方应组织对已完成工作量进行验收，验收合格后付清款项。

五、货物的验收和异议

5.1 乙方在交付货物之前应对货物的数量、规格、质量和性能进行全面的检验，并在交付货物时向甲方出具证明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相符的证明书。

5.2 乙方送货至甲方指定地点后，由甲方根据工程施工进度对乙方所供货物的质量进行检验，甲方检验合格后乙方交付行为完成。对乙方不符合约定质量标准的产品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无条件免费更换。甲方行使本条权利不受时间限制。

六、售后服务

6.1 乙方保证所供货物全新。

6.2 乙方承诺全部产品在安装完毕经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保修 12 个月。

6.3 保修期内，乙方对本合同产品实行免费维修，不收取任何费用。

6.4 乙方收到甲方维修的通知后，应在三天内到达维修现场进行维修。

6.5 保修期满后，乙方对本合同产品提供终身有偿维护、维修服务。维护、维修保养合同可由甲、乙双方另行协商签订。

七、违约责任

甲方责任：甲方如中途变更产品品种、规格、数量，应提前十天通知乙方。

乙方责任：产品品种、规格、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时，乙方应在7天内负责保修、保退、保换，并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。

八、免责条款

甲、乙任何一方如确因不可抗力的原因，不能履行本合同时，应及时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或须延期履行，部分履行合同的理由。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后，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延期履行或部分履行，并全部或者部分免于承担违约责任。

九、合同争议解决方式

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，甲、乙双方应协商解决，也可由合同签订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。协商或调解不成的，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十、合同生效

本合同一式贰份，甲乙双方各持壹份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本合同在执行期间，如有未尽事宜，可由甲乙双方协商，签订补充协议，具有同等效力。

甲方：

地址：

负责人：

电话：



乙方：平顶山萌动文化传播有限公司

地址：平顶山市卫东区

负责人：郝冲冲

电话：17303755111



2026年9月20日